

证券代码：301056

证券简称：森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9日以通讯及直接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东流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有意选举董事长李东流先生为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公司治理结构的调整，沈晓阅先生在2025年11月19日向公司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职务。同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沈晓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补选沈晓阅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与徐文华先生、陈刚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该项治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